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6年9月30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10月12日在浙江省海宁市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蒋志洪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参加会议的监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提名柳万敏先生、周欢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蒋志洪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需提交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10月13日

附件：

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柳万敏，男，1963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海宁广源化纤有限公司分厂厂长；海宁市虎伸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美大太阳能工业有限公司供应科长；2010年9月起任美大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兼任美大集团总经理。2012年12月至今任浙江美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供应科长，2013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截止公告日，柳万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柳万敏先生作为公司监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周欢，女，198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6年7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被公司多次授予先进工作者。

截止公告日，周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周欢女士作为公司监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